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北海康成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30日（星期二）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應先行閱讀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遊說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則另作別論。發售股份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發售股份(1)僅可根據獲豁免無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發售及出售；及(2)在美國境外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30日內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2022年1月2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因此股份的需求及價格可能下跌。



**CANbridge Pharmaceuticals Inc.**  
**北海康成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56,251,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5,626,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50,625,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18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0001美元

股份代號：1228

聯席保薦人、聯席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摩 根 士 丹 利

**Jefferies**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CMS** 招商證券國際

中銀國際  
BOCI

副經辦人

**富途證券**

##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將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或任何申請表格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可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頁面及我們的網站 [www.canbridgepharma.com](http://www.canbridgepharma.com) 查閱。倘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方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a) 在網上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提出申請；
- (b)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以電子化方式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包括通過：
  - (i) 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
  - (ii) （倘閣下為現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或致電+852 2979 7888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香港結算亦可以通過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1樓）填寫輸入請求表格，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我們將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的內容與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相同。

若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有關閣下可通過電子方式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申請認購的股數須至少為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為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閣下應按照閣下所選擇的數目旁載明的金額付款。

北海康成製藥有限公司  
(每股香港發售股份12.18港元)  
可供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繳款項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應 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 發售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 發售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 發售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1,000	12,302.74	25,000	307,568.45	200,000	2,460,547.57	1,200,000	14,763,285.43
2,000	24,605.48	30,000	369,082.14	250,000	3,075,684.47	1,400,000	17,223,833.00
3,000	36,908.22	35,000	430,595.83	300,000	3,690,821.36	1,600,000	19,684,380.58
4,000	49,210.96	40,000	492,109.51	350,000	4,305,958.25	1,800,000	22,144,928.15
5,000	61,513.69	45,000	553,623.21	400,000	4,921,095.14	2,000,000	24,605,475.72
6,000	73,816.42	50,000	615,136.89	450,000	5,536,232.04	2,200,000	27,066,023.29
7,000	86,119.16	60,000	738,164.27	500,000	6,151,368.93	2,400,000	29,526,570.86
8,000	98,421.90	70,000	861,191.65	600,000	7,381,642.72	2,600,000	31,987,118.44
9,000	110,724.64	80,000	984,219.03	700,000	8,611,916.50	2,813,000 <sup>(1)</sup>	34,607,601.60
10,000	123,027.38	90,000	1,107,246.41	800,000	9,842,190.29		
15,000	184,541.07	100,000	1,230,273.79	900,000	11,072,464.07		
20,000	246,054.76	150,000	1,845,410.68	1,000,000	12,302,737.86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 上市申請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

##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香港公開發售，即初步於香港提呈發售5,626,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及
- 國際發售，即初步提呈發售50,625,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

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重新分配。

具體而言，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將發售股份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下的有效申請。根據香港聯交所發佈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上述重新分配並非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回補機制作出，則於重新分配後可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向香港公開發售作出最初分配之數目的兩倍（即11,252,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20%）。

根據國際包銷協議，我們預期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超額配股權截止行使當日，即2022年1月2日（星期日））內行使，要求我們按發售價發行最多8,437,0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會作出公告，分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canbridgepharma.com](http://www.canbridgepharma.com))上發佈。

## 定價

誠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進一步闡釋，除非另行公佈，否則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2.18港元。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18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 預期時間表

開始香港公開發售 ..... 2021年11月30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使用

白表eIPO服務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 ..... 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 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完成

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 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倘若閣下指示作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代表閣下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建議閣下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上述指示的截止時間，該截止時間可能與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 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1) 將在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 [www.canbridgepharma.com](http://www.canbridgepharma.com) 刊登有關以下各項的公告：

- 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 2021年12月9日(星期四)  
或之前

- (2) 通過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  
所述的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如適用)) . . . . . 2021年12月9日(星期四)起

可於 [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 (或：英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 ；

中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

功能查閱 . . . . . 2021年12月9日(星期四)

上午八時正起至

2021年12月15日(星期三)

午夜十二時正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

+852 2862 8555查詢 . . . . . 2021年12月9日(星期四)、

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

2021年12月13日(星期一)及

2021年12月14日(星期二)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

領取股票或將其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 . . . . 2021年12月9日(星期四)或之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如適用)

或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寄發／

領取退款支票及白表電子退款指示 . . . . . 2021年12月9日(星期四)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 . . . 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交收

待股份獲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交收日於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 電子申請渠道

### 白表eIPO服務

閣下可於2021年11月3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期除外)通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而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截止時間為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有關較後日期。

### 中央結算系統EIPO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sup>(1)</sup>

2021年11月30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1年12月1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1年12月2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21年11月3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至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止(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期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閣下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有關較後時間。

附註：

<sup>(1)</sup> 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不時決定更改本分節的時間。

如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其可能與上文所示截止時間不同)。

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代表本公司持有，且退款金額(如有)將於2021年12月9日(星期四)或之前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綠色申請表格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 公佈結果

我們預期於2021年12月9日(星期四)在我們的網站[www.canbridgepharma.com](http://www.canbridgepharma.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公佈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將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可供查詢。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全球發售的條件並無按照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所述者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

本公司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僅在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生效。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買賣。股份將以買賣單位每手1,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228。

承董事會命  
北海康成製藥有限公司  
主席  
薛群博士

香港，2021年1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薛群博士；非執行董事陳侃博士、Derek Paul Di Rocco博士及樂霄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Richard James Gregory博士、James Arthur Geraghty先生及陳炳鈞先生。